

教育補助本國語文教育活動計畫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案號：(教育部填寫)

申請單位	填 表 人 / 聯 絡 人					
				姓 名		
計畫名稱	電 話					
	e-mail					
活動期程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通訊地址	□□□-□□	
立案資料	負 責 人				立案字號	
	統 一 編 號				立案登記地 址	
申請單位	主 辦 單 位				活動地點	
	承 辦 單 位				參加對象	
	協 辦 單 位				預估人數	
	計畫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學術會議 <input type="checkbox"/> 研討會 <input type="checkbox"/> 講(研)習會 <input type="checkbox"/> 論壇 <input type="checkbox"/> 觀摩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博覽會 <input type="checkbox"/> 競賽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學習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註明：)			計畫推廣語言別	<input type="checkbox"/> 國語 <input type="checkbox"/> 臺灣台語 <input type="checkbox"/> 臺灣客語 <input type="checkbox"/> 臺灣原住民族語言()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註明：)
申請單位	活動計畫目的					
	活動內容概述					
	預期效果					
	公職人員及其關係人說明身分關係 擔任申請單位負責人、董事、獨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相類似職務人員，是否屬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2條所稱公職人員及第3條所稱公職人員之關係人？ <input type="checkbox"/> 否，請於【事前揭露表】以下簽名欄簽名及簽署填表日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是，請填具「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14條第2項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事前揭露表】」，併同申請文件送本部辦理。					
相關附件	<input type="checkbox"/> 立案證書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請說明：)					
申請單位用印	填表人	業務主管	會計主管	單位主管		

申請說明：(113.11.13修)

一、申請補助本國語文教育活動經費，需填妥計畫申請表、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A表-事前揭露)、教育部補(捐)助計畫項目經費表正本及詳細計畫書各1份，正式函送本部審理。

- 二、申請案核定補助後，填妥收支結算表之聲明書正本，正式函送本部請款；受補助活動計畫結束後，需填妥成果報告表、教育部補(捐)助經費收支結算表正本，併同所需提報之成果資料，正式函送本部辦理結報。
- 三、計畫申請表、成果報告表及收支結算表之聲明書電子檔，請至本部終身教育司網站下載（本部終身教育司官網/資料下載處），不敷使用時，另以 A4 用紙規定格式填寫附加之；教育部補(捐)助計畫項目經費表及經費收支結算表，以本部會計處最近公告表件為準（電子檔可至本部會計處官網/資料下載處）；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電子檔以本部政風處最近公告表件為準（電子檔可至本部政風處官網/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專區下載）。